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西區建國北路二段 100 巷 16 號

傳 真：04-2371-7874

承辦人及電話：楊為沆 04-23751335#337 或#137

427

臺中市潭子區勝利路 165 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雅潭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中執丑 0000000000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移送機關、地政機關派員於民國 113 年 1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0 分前往附件所示不動產指界、查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分署受理 112 年度 0000000000 執字第 0000000000 號（移送案號：0000000000）義務人 0000000000（統一編號：00000000）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（罰鍰）行政執行事件，訂於旨揭期日赴現場執行，因不明該不動產所在，認有明瞭之必要。
- 二、請雅潭地政事務所指派人員準時備妥相關地籍資料到場。
- 三、移送機關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應向雅潭地政事務所繳納費用（請保留收據以便優先受償），並協調會合地點，於旨揭期日派代理人於 9 時 30 分至本分署引導執行人員前往現場。
- 四、移送機關應自備長 40 公分寬 30 公分之木製臨時公告牌，以利揭示公告。
- 五、義務人屆時應在場。

正本：移送機關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、臺中市雅潭地政事務所 義務人

副本：

分署長吳祚延

0
0 0 0
0
0
0
0
0
0
0
0
0
0
0
0
0

